

备案前公示情况说明

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办法》的要求，现将我司拟备案的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及编制说明上传到遂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征求意见（20个工作日），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与我公司联系。

联系人：胡晓彬 联系电话：028-83365859

邮箱：15775617411@163.com



射洪市嘉家康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01日

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

| | | | |
|---|-------------------------------|--|--|
| 企 业 名 称 | | 射洪市嘉家康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
| 注 册 地 址 | |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金华镇花园街（法庭后）展厅 1-1 号 | |
|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负 责 人 | | 胡晓彬 | 手 机 号 码 |
| 食 品 标 准 名 称 | | 混合杂粮粉 | 标 准 编 号 |
| 标 准 发 布 日 期 | | 2024.10.31 | 标 准 实 施 日 期 |
| 适 用 的 食 品 类 别 | | 谷物碾磨加工品 | |
| 是 否 为 集 团 公 司 备 案 | | 否 | |
| 适 用 单 位 | | 射洪市嘉家康食品有限公司 | |
| 网 上 公 示 情 况 | | | |
| 食 品 安 全 相 关 内 容 |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食品安全指标 | 食 品 安 全 项 目 及 指 标 值 | 铅(以 Pb 计)/(mg/kg) ≤0.18 |
| | | 依 据 的 食 品 安 全 国 家 标 准、川 道 省 食 品 安 全 地 方 标 准 的 食 品 安 全 指 标 名 称，对 应 的 项 目 及 指 标 值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铅(以 Pb 计)/(mg/kg) 谷物及其制品[麦片、面筋、粥类罐头、带馅料]面米制品除外]≤0.2 |
| | 其 他 说 明 | 无 | |
| | 其 他 食 品 安 全 相 关 内 容 | 企 业 标 准 中 其 他 食 品 安 全 相 关 内 容 是 否 符 合 相 应 的 食 品 安 全 国 家 标 准、川 道 省 食 品 安 全 地 方 标 准 及 相 关 规 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 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 符 合 | |
| <p>本企业对报备的企业标准及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有不实之处，本企业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p> | | | |
| 企业（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胡晓彬 <small>2024年11月01日</small> | | 备 案 登 记 情 况： | |

上述备案的食品安全内容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冲突的该备案自动废止。
企业更新标准备案后，原备案自行废止。

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编制说明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食品安全项目及指标说明

本食品安全企业标准适用的食品类别为：谷物碾磨加工品，其安全性指标对应执行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本企业通过对原料产地筛选、品质严格把控、工艺改进及生产过程规范等措施，结合多次产品检测，现将铅指标定为：铅（以 Pb 计） $\leq 0.18\text{mg/kg}$ ，严于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谷物及其制品[麦片、面筋、粥类罐头、带馅(料)面米制品除外]铅(以 Pb 计) $\leq 0.2\text{mg/kg}$ 的规定。



企业（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11 月 01 日